

新疆泰昆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进入创新层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于公司调入创新层的情况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发布2024年第三批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》(股转公告【2024】228号), 新疆泰昆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满足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第七条的规定: “(一)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1000万元, 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6%, 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2000万元”和“(二) 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8000万元, 且持续增长, 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0%, 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2000万元”, 按照市场层级调整程序将调入创新层。公司自2024年5月20日起调入创新层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发布2024年第三批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》(股转公告【2024】228号)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泰昆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7日